

臺大理學院「114 學年度校運動會」T 恤/帽樣式暨 Logo 徵件 計畫

壹、宗旨

為提升理學院師生運動風氣並建立對院的認同歸屬感，本院特辦理旨案徵件活動，用以製作運動上衣/帽，並展現於 114 學年度校運動會及院際各項運動賽事，期望藉由在校生具美感及創新視覺效果的設計，來傳達理學院意象及運動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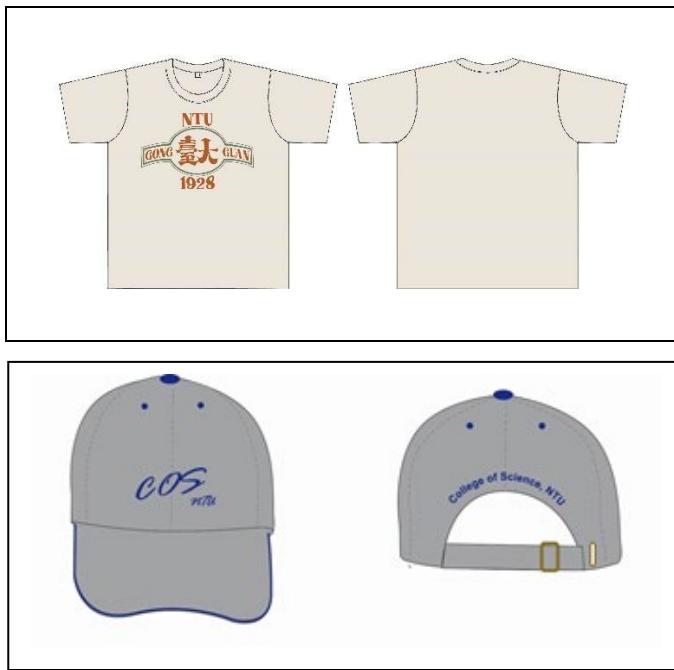
貳、主辦單位

- 一、單位：臺大理學院
- 二、承辦人：蕭百吟組員
- 三、聯絡方式：電話(02)3366-9812；
E-mail: pyhsiao@ntu.edu.tw

參、參賽方式及作品規格

- 一、參加對象及件數：
 - (一)本院在學學生。
 - (二)僅接受個人報名。
 - (三)每位參賽者限投稿 1 件作品。
- 二、徵件日期：自計畫核定日起至 **114 年 10 月 7 日(二)中午 12 時** 截止。
- 三、報名資訊

- (一)本案採線上報名投稿，連結：
<https://forms.gle/wapebYW9yVAT287FA>
- (二)作品規格：
 1. 設計圖檔請完整呈現上衣正反面樣式、LOGO 設計樣式及上衣顏色，範例如下：



2. 請以電腦完稿，不接受手繪形式。
3. 請以 AI 檔設計上衣樣式暨 Logo，解析度高於 300dpi。
4. 創作理念說明(100 字以內)。

(三)需上傳之資料：

1. 完稿作品之 AI 檔/繪圖檔，檔名：114COS 徵件設計圖(學號姓名)。
2. 完稿作品之 JPEG 檔，檔名：114COS 徵件設計圖(學號姓名)。
3. 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告書(附件一)：參賽者親筆簽章後掃描或拍照上傳，檔名：114COS 徵件個資法宣告書(學號姓名)。

四、作品**僅取 1 名**，預計於 114 年 10 月下旬公告於本院網站，並通知得獎人。

肆、評選方式

本案由理學院院級主管進行評選，必要時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辦理，但以不超越原獎金總額為限；未入選者，不另行通知。

伍、獎項及獎勵辦法

- 一、獎項：獎金新臺幣 10,000 元整及決選衣/帽乙組。
- 二、獎金需以參賽人為受款人，不得變更，得獎者另須簽屬「著作權轉讓同意書」(附件二)後始可領取獎金。
- 三、作品不得侵犯他人著作權，若有違者，追回全數獎金且參賽者須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 四、得獎作品將使用於本院 114 學年度校運動會/院際賽事(含本院主辦之活動等)上衣/帽(或其周邊商品)製作，另得獎者須協助完成上衣整體設計之圖稿繪製。本院擁有上衣款式、圖案位置、整體設計修改之最後權利。

陸、參賽注意事項

本案如有未盡之事宜，本院保有隨時修改異動及終止之權力，修訂變更後的內容將於網頁公告，以網頁最新公告為準。

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 114 學年度校運動會T恤/帽樣式暨 Logo
徵件計畫 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告書

本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執行「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114 學年度校運動會T恤/帽樣式暨 Logo 徵件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本院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 8 條之規定，告知臺端下列事項，請臺端於填寫報名表前詳閱。

- 一、依個人資料保護政策，您所填寫的個人資料代表您已授權並同意本院因應本計畫所需之身分確認、聯絡通訊及投稿資訊之使用。
- 二、本院所蒐集之臺端個人資料，臺端依個資法第 3 條規定得向本院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必要時亦可請求刪除，惟屬本院依法執行職務所必須保留者，得不依臺端請求為之。
- 三、臺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臺端若拒絕(勾選不同意者)提供或要求本院停止利用相關個人資料，本院將無法受理臺端報名及後續相關徵件作業。

請勾選

- 已詳閱並同意報名
不同意並放棄報名

報名者簽章：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 114 學年度校運動會T恤/帽樣式暨 Logo

徵件計畫 著作權轉讓同意書(首獎者填寫)

本人同意以下聲明：

1. 保證本作品為本人之原創性著作，且未經刊登、使用、發表，亦未曾獲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且無抄襲國內外其他創作之自創作品。
2. 若本作品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本人願自負一切法律責任，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即取消名次並追回獎項，本人絕無異議。
3. 本人同意將本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永久無償授權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使用，並對得獎作品之著作權享有複製、公佈、發行、重製等永久使用之權利。
4. 本同意書若有未盡事宜或不明之處，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保有增修之權利。

此致

國立臺灣大學理學院

立同意書人簽章：_____

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_____

戶籍地址/通訊處：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